

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

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监管会副主席 张福通

面对高风险的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政府应该怎样投入？政府的投入能够做得好吗？这些问题今天在深圳已有了答案。

8年来，市政府出资成立的担保中心共为数千家中小企业提供贷款担保170亿元。政府的投入着力于完善和创新投融资环境，起到了聚集社会资金的效果，促进了创新要素的合理流动。

市政府每年都安排财政专项资金产业技术进步资金用于支持企业利用新技术、新工艺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开发新品、优化结构。从2002年开始，市财政局、贸工局开始委托担保中心对部分批准立项的项目进行评审、委托发放及回收管理。目前，担保中心累计受托发放产业技术进步资金55000万元，既确保了资金的及时发放，又规避了资金回收的风险，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回顾担保中心的工作，还可看到更深一层的意义：在政府出资引导下，担保中心的示范效应吸引了更多、更大的社会资金共同参与，带出了一个蓬勃发展的信用担保行业，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更加显现。下一步，应考虑如何维护、完善这个平台，财政可通过建立再担保等机制，让这个平台发挥更大作用。